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4-017

转债代码：113619

转债简称：世运转债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发行数量和价格**：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17,964,243 股，发行价格 15.2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93,056,493.6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77,002,282.01 元。

●**预计上市时间**：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运电路”或“本公司”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对应的 117,964,243 股新增股份已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本次发行新增普通股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预计将于 6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限售期届满后的转让将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而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资产过户情况**：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一、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1、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过程

2022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的议案。

2022年8月22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023年2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等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的议案。

2023年3月1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等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的议案。

2023年6月7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相关授权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为了确保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顺利进行，基于股东大会已批准的发行方案，在公司本次发行过程中，如按照竞价程序簿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经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到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

2023年8月6日，发行人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

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限及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限延长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批复规定的有效期限截止日（即 2024 年 5 月 8 日止）。

2023 年 8 月 22 日，发行人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限及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限延长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批复规定的有效期限截止日（即 2024 年 5 月 8 日止）。

2、本次发行的监管部门审核和注册过程

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通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同意提交证监会注册。

2023 年 5 月 9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17 号），同意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本次发行情况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

2、发行价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采取竞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 2024 年 3 月 15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

价（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 80%，即不低于 14.66 元/股。

发行人律师对认购邀请及申购报价全过程进行见证。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15.20 元/股，发行价格与发行底价的比率为 103.68%。

3、发行数量及发行规模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及最终发行情况，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数量 117,964,243 股，发行规模为 1,793,056,493.60 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最高发行数量，未超过本次发行方案中规定的拟发行股票数量上限（159,674,775 股），且发行数量超过本次发行与承销方案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

4、募集资金及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93,056,493.6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6,054,211.59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77,002,282.01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募集资金总额。

5、保荐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1、募集资金验资情况

2024 年 3 月 25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2024）3-7 号）。经审验，截至 2024 年 3 月 22 日 16 时止，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指定的认购资金专用账户已收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认购对象缴纳的认购资金合计人民币 1,793,056,493.60 元。

2024年3月25日，主承销商将扣除承销费后的募集资金余款划转至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中。

2024年3月25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2024）3-8号）。经审验，截至2024年3月25日止，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17,964,243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793,056,493.6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16,054,211.59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77,002,282.01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17,964,243.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1,659,038,039.01元。

2、股份登记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完成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证券变更登记。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保荐人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关于本次发行定价过程合规性的说明

经核查，保荐人（主承销商）认为：

发行人本次发行已依法取得必要授权，获得了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了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及外部审批程序。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已向上交所报送的《发行与承销方案》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

许可（2023）1017号）和发行人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的要求。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有效。

（2）关于本次发行对象的选择合规性的说明

经核查，保荐人（主承销商）认为：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及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及《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已向上交所报送的《发行与承销方案》的规定。

本次获配的发行对象不包含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通过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本次发行竞价的情形。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且未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在发行过程、认购对象选择及发行结果等各个方面，充分体现了公平、公正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2、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北京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认为：

发行人本次发行已获得发行人内部的批准与授权，并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股份认购协议》等法律文件形式和内容合法、有效；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过程，包括认购邀请的发送、投资者申购报价、定价和配售、签订认购协议、缴款通知的发出、缴款及验资，符合《注册管理办法》《承销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的相关要求；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合规，发行结果公平、公正；本次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符合《注册管理办法》《承销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及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要求。

二、发行结果及对象简介

（一）发行结果

1、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及限售期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根据“价格优先、金额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对以上 15 份有效《申购报价单》进行簿记建档，最终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15.20 元/股，发行数量为 117,964,243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793,056,493.60 元，发行对象为 14 名，未超过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监会批文规定的上限。本次发行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获配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 (元)	限售期 (月)
1	珠海兴格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3,421,052	51,999,990.40	6
2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9,868,421	149,999,999.20	6
3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悦泰增享资产管理产品	3,421,052	51,999,990.40	6
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3,914,473	59,499,989.60	6
5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6,578,947	99,999,994.40	6
6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653,947	283,539,994.40	6
7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421,052	51,999,990.40	6
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065,789	168,199,992.80	6
9	郭伟松	1,693,854	25,746,580.80	6
10	广东顺德科创璞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1,697,368	329,799,993.60	6
1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859,868	256,269,993.60	6
12	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安联裕远瑞汇 1 号资产管理产品	3,486,842	52,999,998.40	6
13	安徽中安高质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263,157	79,999,986.40	6
14	UBS AG	8,618,421	130,999,999.20	6
	合计	117,964,243	1,793,056,493.60	-

2、认购股份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对应的 117,964,243 股新增股份已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本次发行新增普通股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预计将于 6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交所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限售期届满后的转让将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而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二）发行对象

1、珠海兴格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珠海兴格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	珠海市香洲区洲山路 6 号格力捌号四层 B 区
注册资本	600,000.00 万元
主要办公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洲山路 6 号格力捌号四层 B 区
法定代表人	陈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3YDH91G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3,421,052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2、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名称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 9 号院 1 号楼 19 层 1906
注册资本	1,450,000.00 万元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1 号北京环球中心办公楼东楼七层
法定代表人	李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074251442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保险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9,868,421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3、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悦泰增享资产管理产品

名称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30 层
注册资本	100,000.00 万元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30 层
法定代表人	段国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84802043P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3,421,052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4、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注册资本	5,350,000.00 万元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	张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3244445565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3,914,473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5、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2号院2号楼101、201、301、501、1201、1501、1601、1701、1801、1901、2001、2101
注册资本	5,650,000.00 万元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2号院2号楼101、201、301、501、1201、1501、1601、1701、1801、1901、2001、2101
法定代表人	赵立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境外机构编码)	91110106MACN7CFT3N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保险业务；保险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6,578,947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6、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99号18层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主要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99号18层
法定代表人	潘福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7866186P
经营范围	（一）发起、设立和销售证券投资基金；（二）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三）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18,653,947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7、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	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666号H区（东座）6楼H686室
注册资本	13,272.42 万元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728 号
法定代表人	李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71813093L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经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3,421,052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8、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注册资本	890,461.0816 万元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国泰君安大厦
法定代表人	贺青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59284XQ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证券财务顾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11,065,789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9、郭伟松

名称	郭伟松
身份证号码	3505241974*****
住所	福建省厦门市*****
获配数量	1,693,854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0、广东顺德科创璞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广东顺德科创璞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逢沙村智城路 3 号顺科置业大厦 10 楼 1005-17 室（住所申报）

注册资本	45,000.00 万元
主要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逢沙村智城路 3 号顺科置业大厦 10 楼 1005-17 室（住所申报）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东顺德高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6MAD8LD1P9Y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融资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21,697,368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1、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45 楼
法定代表人	吴林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7433812A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16,859,868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2、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安联裕远瑞汇 1 号资产管理产品

名称	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注册地	北京市顺义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顺义园机场东路 8 号
注册资本	50,000.00 万元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A 座 39A 层 08 单元
法定代表人	甄庆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MA020C431A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与资产管理相关的咨询业务；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2021年2月7日核准筹建登记；2021年7月27日取得《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银保监复【2021】608号））
获配数量	3,486,842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3、安徽中安高质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安徽中安高质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安徽巢湖经济开发区龙泉路9号A楼四层
注册资本	100,000.00 万元
主要办公地址	安徽巢湖经济开发区龙泉路9号A楼四层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安徽中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D7X4P90C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获配数量	5,263,157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4、UBS AG

名称	UBS AG
企业性质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注册地	Bahnhofstrasse 45,8001 Zurich, Switzerland and Aeschenvorstadt 1,4051 Basel , Switzerland
注册资本	385,840,847 瑞士法郎
主要办公地址	Bahnhofstrasse 45,8001 Zurich, Switzerland and Aeschenvorstadt 1,4051 Basel , Switzerland
法定代表人	房东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境外机构编码)	QF2003EUS001

经营范围	境内证券投资
获配数量	8,618,421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三）发行对象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不属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上述发行对象与公司最近一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目前也没有未来交易的安排。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 10 名股东变化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前，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份性质	限售股 份数量 (股)
1	新豪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315,536,703	59.29	A 股流通股	0
2	深圳市沃泽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2,205,123	2.29	A 股流通股	0
3	鹤山市联智投资有限公司	9,230,520	1.73	A 股流通股	0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737,055	1.27	A 股流通股	0
5	张民	4,664,077	0.88	A 股流通股	0
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 CT001 沪	2,376,600	0.45	A 股流通股	0
7	株式会社伸光制作所	2,260,354	0.42	A 股流通股	0
8	俞昌根	1,879,778	0.35	A 股流通股	0
9	程飞	1,865,400	0.35	A 股流通股	0
10	菅小华	1,587,600	0.30	A 股流通股	0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登记完成后，截至 2024 年 4 月 12 日（新增股份登记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份性质	限售股份数量 (股)
1	新豪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315,536,703	47.93	A 股流通股	0
2	广东顺德科创璞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697,368	3.30	限售流通 A 股	21,697,368
3	广发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10,285	1.98	A 股流通股	0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881,938	1.96	A 股流通股	0
5	深圳市沃泽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2,205,123	1.85	A 股流通股	0
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429,004	1.74	限售流通 A 股	11,065,789
7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9,868,421	1.50	限售流通 A 股	9,868,421
8	UBS AG	9,339,140	1.42	限售流通 A 股	8,618,421
9	鹤山市联智投资有限公司	9,230,520	1.40	A 股流通股	0
10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6,578,947	1.00	限售流通 A 股	6,578,947

(三)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 (股)	股份比例	股份数量 (股)	股份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117,964,243	17.92%
无限售条件股份	540,428,195	100.00%	540,428,195	82.08%
合计	540,428,195	100.00%	658,392,438	100.00%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

截至 2024 年 4 月 12 日，本次发行前的公司股本为 540,428,195 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增加 117,964,243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总股本增加至 658,392,438 股。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投资建设“鹤山世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万平方米线路板新建项目（二期）”、“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多层板技术升级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按计划推进项目实施。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完善产品结构、提升产品生产及供应能力，有利于公司抢占市场，同时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为公司实现中长期战略发展目标奠定基础。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同时增加，资金实力将有所提升，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同时将降低财务风险，提高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序开展，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将会得到显著提升。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会对上市公司现有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上市公司将保持其业务、人员、资产、财务、机构等各个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科研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对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科研人员结构造成直接影响，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科研人员不会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产生新的关联交易，也不会导致同业竞争。若未来公司因正常的经营需要与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发生交易，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遵照市场化原则公平、公允、公正地确定交易价格，并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

（六）最近一年及一期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股份类别	发行前（元/股）		发行后（元/股）	
	2023年1-9月 /2023年9月末	2022年/2022 年末	2023年1-9月 /2023年9月末	2022年/2022 年末
基本每股收益	0.70	0.82	0.57	0.67
每股净资产	0.69	0.80	0.56	0.65

注：1、发行前数据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2023 年三季度财务报告；

2、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分别按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9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发行后每股收益分别按照 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五、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出具专业意见的中介机构情况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保荐代表人：王笑雨、申飞

项目协办人：屈亚楠

项目组成员：梁勇、于云偲、黄俊宁、钱安沛

电话：010-60838208

传真：010-60838208

（二）发行人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地址：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77 号华贸中心 3 号写字楼 34 层

负责人：赵洋

经办律师：胡斌汉、郭崇

联系电话：010-58091000

传真：010-58091000

（三） 审计机构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负责人：张立琰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立影、龙琦、丁晓燕、王庆桂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999

（四） 验资机构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负责人：张立琰

经办注册会计师：龙琦、王庆桂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999

传真：0591-87840354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